2014年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卡塔尔国关于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全文）

2014-11-03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阁下邀请，卡塔尔国埃米尔塔米姆·本·哈马德·阿勒萨尼谢赫殿下于2014年11月3日至4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了国事访问。

　　两国元首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就双边关系、各领域合作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重要共识。

　　两国元首一致认为，1988年7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卡塔尔国建交以来，双边关系取得了长足发展，政治互信不断加深，经贸、能源、人文等领域合作成果丰硕，双方合作前景广阔，潜力巨大。

　　基于当前中卡关系发展的现实需要和双方进一步提升双边关系水平的共同意愿，双方决定建立战略伙伴关系。这符合两国和两国人民的共同利益，有利于促进两国的共同发展和繁荣。在此框架下，双方认为应重点开展以下合作：

　　一、加强两国领导人之间的经常性磋商，就双边关系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保持经常性沟通，不断扩大共识，巩固和深化政治互信。

　　二、在涉及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问题上给予对方支持。卡塔尔国重申坚定奉行一个中国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支持卡塔尔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双方强调应坚持不干涉内政的原则。双方对对方立场表示高度赞赏。

　　三、充分利用两国经贸互补优势，促进双边经贸关系，促进相互投资，扩大在基础设施建设、各项工业和高科技领域，特别是交通、路桥、铁路、电信、国有企业、先进技术转移便利化等方面多种形式的互利合作。

　　四、建立能源与替代能源领域长期全面的战略合作关系，加强两国在包括液化天然气、石化领域在内的油气生产和加工领域的合作。鼓励两国政府主管部门、相关企业签署并落实能源供给及相关项目投资领域的合作协议。

　　五、扩大两国在银行、金融市场等金融领域的合作。鼓励双方银行互设分行，就银行和金融市场行业监管，以及监管人员的交流和培训加强协调与合作。

　　六、加强两国在执法安全和反恐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建立长效安全合作机制，加强情报和信息交流，开展技术合作和人员培训。双方谴责和反对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反对双重标准，反对将恐怖主义同特定的国家、民族或宗教挂钩。

　　七、进一步加强军工军贸合作，增进在技术装备、人员培训等方面的军事合作，开展军事院校间的交流。

　　八、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人文交流，加强两国在文化、教育、卫生、科研、旅游、新闻、青年、体育、社会发展等领域的合作，增进两国人民之间的了解和友谊。双方支持举办2016“中卡文化年”有关活动。卡塔尔国支持中国举办2022年冬季奥运会。

　　九、应加强集体合作，强调当前形势下尽早建立中国-海湾合作委员会自由贸易区符合双方的共同利益，双方愿共同努力，尽早重启自贸区谈判并达成共赢协定，提升中国同海合会国家关系水平。

　　十、双方强调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中方欢迎卡塔尔国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实现互利双赢。

　　十一、双方支持成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卡塔尔国将作为创始成员国积极参与筹建。双方承诺将密切合作，并与其他有关各方一道努力，推动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尽早成立并发挥作用。

　　十二、加强就西亚北非地区局势的磋商与协调，支持地区国家和人民自主探索符合国情的发展道路，通过对话与谈判的和平方式解决地区热点问题，实现地区的稳定和发展。卡塔尔国对中方在地区事务中所持的公正立场和发挥的重要作用表示赞赏。中方支持卡塔尔国在地区事务中发挥的积极作用。

　　卡塔尔国埃米尔塔米姆谢赫殿下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阁下和中国人民给予卡塔尔代表团的热情友好接待表示感谢。

二0一四年十一月三日于北京